

东莞市峰景园艺村断头路建设工程

(预算编制) 服务采购需求书



	类别	内容
1	名称	东莞市峰景园艺村断头路建设工程(预算编制)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: 东莞市东城工程建设中心、 地址: 东莞市东城大道东城街道办事处5楼、 联系电话: 076923366636 联系人: 卢工。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造价咨询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机构资质要求: 工程造价咨询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: 无。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1. 项目基本情况: 工程计划新建道路整体往北走, 全长260米, 路幅宽度为7.5米, 与环城东路辅路相交, 设置为右进右出形式; 同时建议封闭花样年君小区东门出入口, 拟新建连接路与新建道路相连接, 将出入口合二为一。村道新建段线位有房屋阻挡, 其中涉及一座简房拆迁, 面积为57.4平方米。投资估算约250万元(最终投资额以财审审定审批为准)。

		2.服务类型、服务要求：服务类型为工程造价咨询；服务要求为对东莞市峰景园艺村断头路建设工程根据法律法规要求，开展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工作，编制结算书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自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，15个工作日内提交成果文件，服务期限到成果文件经财审审核后为止。履行地点为采购项目地点:东莞市东城街道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 3.计价标准：工程造价咨询费参考《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（粤价函[2011]742号）》的计算并按照《关于东莞市2026年预算编制工作方案的通知（东财〔2025〕98号）》的文件要求下浮50%以上确定，最终以财审审定预算价为基数结算。
8	服务时间	自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，15个工作日内提交成果文件，服务期限到成果文件经财审审核后为止。
9	验收	1.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 2.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。

		<p>3.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</p> <p>4.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</p>
10	结算方式	工程财审完成后，30天内支付至合同费用100%；最终以财审审定预算价为基数结算。
11	违约责任	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，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<p>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</p> <p>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向东莞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的方式解决。</p>
13	备注	无